

证券代码：300087

证券简称：ST荃银

公告编号：2026-055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实施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主要有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金额（元） （转回以“-”列示）	绝对值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16,046,763.81	28.95%
其中：应收账款损失	7,363,754.73	13.29%
预付账款损失	16,009,036.00	28.88%
其他应收款损失	-7,326,026.92	13.22%
资产减值损失	14,073,069.16	25.39%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5,484,708.87	9.9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4,301,808.95	7.76%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123,069.62	7.44%
预付账款损失	163,481.72	0.29%
合计	30,119,832.97	54.34%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各类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在单项或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结合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及综合考虑前瞻性因素调整，考虑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截至2026年06月30日，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6,046,763.81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相关规定，按预付账款的现值或预期能够收回的金额预估其可收回金额，对于预付账款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差额部分的减值准备。2026年半年度公司计提预付账款减值损失163,481.72元。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当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在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时同时考虑存货的库龄，并按库龄比例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经测试2026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5,484,708.87元。

（3）在资产负债表日，其他流动资产中的货物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经测试，2026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4,123,069.62元。

（4）企业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经测试，2026年半年度公司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4,301,808.95元。

三、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公司做出的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①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如下：

账龄	预期损失率（%）
1 年以内	3.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确认依据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本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计算方法	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按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计算	可在市场上正常销售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确认依据及计提方法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将导致公司2026年半年度净利润减少30,119,832.9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28,314,284.37元。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6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